

中小學推動戶外教育的知與行

賴玉惠

臺中市北區篤行國民小學總務主任

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教育學系教育行政與管理碩士在職專班研究生

一、前言

2014 年中華民國戶外教育宣言正式發布，明確指出戶外教育的定位與範疇。戶外教育是「泛指『走出課室外』的學習，包括校園角落、社區部落、社教機構、特色場館、休閒場所、山林溪流、海洋水域、自然探索、社會踏查、文化交流等等之體驗學習。透過走讀、操作、觀察、探索、互動、反思等歷程，結合五感體驗的融合學習，讓學習更貼近學習者的生活經驗」（教育部，2014）。宣言的核心價值，就是為了讓學生走出教室、移地學習，在社會與大自然中上課，與「學習」真實的相遇。

二、戶外教育之實施現況

戶外教育之前是以戶外教學的型態在校園內進行，之後隨著九年一貫的教育改革目標，希望學生學習到「帶著走的基本能力」，教師也開始依課程的實質內涵及概念知識中重新認知，規劃有系統架構的、有學習目標的教學計畫。

在十二年國教總綱實施要點中，戶外教育不再只是個議題，而是正式融入課程設計與發展、教學模式與策略以及彈性學習課程規劃中；學習目標也指出，戶外教育的核心是為了幫助學生體認學習的樂趣，並增進環境和人兩者之間的行動與反思。

（一）教師對戶外教育的認同

根據國家教育研究院（2015）研究顯示，大多數的教師都能肯定戶外教育的活動的功能，認為戶外教育能促進學生的認知、情意、技能的發展，而且在活動的互動性質中能改善師生關係，大多數的老師也認同實施戶外教育能彰顯出教育的價值。

（二）戶外教育推動的困境

縱使自九年一貫教育改革後，戶外教育對學生學習的效益是被肯定的，但仍有教師、家長跳脫不出舊有框架的思考，使得戶外教育未能更優質化，筆者歸納出以下幾點迷思：

1. 教師容易迷惘在戶外教育中的自我定位，教師為課程領導者，對戶外教育融入課程尚未做好準備。
2. 跳脫教師慣習不容易，在有限的教學空間內進行對學生及教學的掌控，比課室以外的開放場域更來得輕鬆容易。
3. 戶外教育場域至今仍無法擺脫以主題遊樂園為選擇的窠臼。
4. 目前戶外教育都是商業型態的採購，往往由學校委託旅行社提供勞務服務，基於「消費者」觀點，教師還要兼任履約的監督者角色。
5. 不論半日、一日或一日兩夜的戶外教育活動，教師對於面臨必須承擔學生安全的責任深感壓力。
6. 戶外教育被視為是一種獎勵：戶外教育讓學生期待的是「不用上課、可以玩、也不用寫功課」；家長對戶外教育的認識也大多是停留在「老師帶孩子出去玩、讓孩子開心」的休閒娛樂活動印象中。

綜上所述，戶外教育精神的知與行出現明顯的落差，教師應秉持教學本質，帶領學生走出課室進行動手做、做中學、玩中學、錯中學的經驗學習，身為課程領導者不應「自廢武功」。

三、戶外教育的發展與具體作為

學習是一個改變認知、態度與行為的過程（黃茂在、曾鈺琪，2015）。布魯納（Jerome S. Bruner）的發現學習論，強調學生的主動探索，發現學習只有在結構性的學習情境下，才會產生（張春興，1995）。所以，教師需配合學生的經驗將教材組織化、結構化，以利讓學生發現其中的情境與價值。奧斯伯（David Ausubel）的意義學習論，強調有意義的學習，在學習、教學、課程三方面中讓學生在概念的新舊關係間構築新的知識。歸納上述學者的論點，教師必須提供結構完整且有系統化的戶外教育學習情境，使學生可以經由情境中的體驗、行動、探索，去學習知識態度和價值。

（一）戶外教育必須要以課程的觀點出發

戶外教育涵蓋的範圍很廣，包含環境教育、探索學習、經驗學習等議題，然而，議題融入課程必須要經過謹慎且仔細的課程評估與計畫編撰，才能讓戶外教育在學生身上發揮最大的效果。首先，在系統性課程主軸架構規劃上，應該充分掌握及運用場域資源的特性，以獨立主題、學校特色主題、單領域、跨領域或多領域融入領域為主軸，引導學生透過觀察、操作、探究、調查、走讀、體驗等課程活動深入體驗與探索。再者，以學生為主體的課程規劃，則要積極營造可創造生命的感受、新奇的情境，引發學生好奇和探索的興趣，並在探索過程中培養有助於未來學習的各種情感，同時還能重建學生與環境的情感聯繫（卡森，2006）。

除此之外，課程的規劃也能提供學生展現多元能力的情境和機會，從中建立學生自主學習的自信和製造成功的經驗。

（二）戶外教育必須要有具體的教學規劃

教學規劃的目標是強化學生與環境的連結，目的是要讓學生在學習中建立和環境友善的關係，以擴展學生各種不同的學習經驗。所以，不同面向、層次的教學目標設計，如感官經驗、概念學習、問題解決及價值觀養成等，都能提升學生學習的多元能力。有了具體的教學規劃，有效的教學實施策略也不可或缺，例如：示範、閱讀、討論、觀察、探究、發現、欣賞、角色扮演、展演、發表、合作學習等方法的運用，有助啟迪學生多元智能發展。在選擇教學的場域時，善用符合課程需要的場域資源，將不同領域的教學目標、學習目標連結統合，才能擴增以及深化學生學習的內涵，使學習具備認知、情意、技能的身心發展。

（三）教師專業成長應與時俱進

戶外教育課程的發展與教學輔導，在教師備課時應融入各學習領域課程，並將戶外課程發展與設計編寫納入精進教師專業計畫，教師應自我期許與成長，透過參加戶外教育教學設計與實務研討會、專業知能研習及教學實務分享講座等，以強化教師戶外教育教學專業能力。

四、結論

杜威（John Dewey）提倡「從做中學」，這樣的學說啟動了教學的革新，學習應該是探索、經驗、發現以及提升學生的學習動機、滿足學生的好奇心，教科書帶給學生的學習視野有限，教師要思考的是如何拓展學生學習的觸角及視野，經由課程設計的方式，引起學生的興趣，主動的投入學習，讓課程啟迪學生樂意成為一位終身的學習者。戶外教育是延伸學校課程的認識與想像，發現學習的意義，體驗生命的感動，能提昇孩子品德、多元智能、身心健康、合群互助和環境美學的素養。在十二年國教課程總綱（2014）也指出「學校教育應善誘學生的學習動機與熱情，引導學生妥善開展與自我、與他人、與社會、與自然的各種互動能力，並協助學生應用及實踐所學，體驗生命意義，願意致力於社會、自然與文化的永續發展，共同謀求彼此的互惠與共好。」由此看來，戶外教育宣言的願景與十二年國教的理念相互呼應，都希望讓學習走入真實的世界，讓知識走出書本，讓能力走進生活。教師在戶外教育的知與行當中，應積極省思自我在課程及教學中的定位並做出改變，才得以實踐十二年國教「適性揚才、五育均衡、終身學習」的目標。

參考文獻

- 教育部（2014）。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總綱。取自 <https://www.naer.edu.tw/files/15-1000-14113,c1594-1.php>
- 張春興（1995）。教育心理學—三化取向的理論與實踐。臺北：東華。
- 曾鈺琪、黃茂在、李文富、林志成、張惟亮、吳文德、陳永龍、葉鴻楨、許彩梁（2015）。戶外教育實施指引。國家教育研究院。取自 <https://www.naer.edu.tw/ezfiles/0/1000/img/67/155454103.pdf>
- 黃茂在、曾鈺琪（2015）。臺灣戶外教育內涵與課程優質化初探。國家教育研究院教育脈動電子期刊，4，7。
- 瑞秋·卡森著（2006）。李毓昭譯。驚奇之心：瑞秋卡森的自然體驗。臺中：晨星。

